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0-026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3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提名袁永刚先生、袁永峰先生、赵秀田先生、魏建斌先生、曾小燕女士、王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拟提名朱利国先生、宋利国先生、林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提名人均具备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资格。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对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拟任独立董事提名声明、候选人声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身份信息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附:第五届董事会拟任董事候选人简历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袁永刚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998年10月起历任公司市场营销部长、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江苏省商会副会长,政协苏州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苏州新一轮企业家商会(直属商会)会长。曾获联邦LED行业多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永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941,449股,占公司总股本13.19%。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袁福根先生之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袁永峰先生之弟。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袁永刚先生持有与持有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袁永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袁永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2)袁永峰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998年10月起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苏州吴中区政协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永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00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15.24%。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袁福根先生之子,公司董事兼袁永刚先生之兄。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袁永峰先生持有与持有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袁永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袁永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3)赵秀田先生:美国国籍,1963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美国飞豹公司、美国休斯系统公司、美国Intel技术公司、美国Qualant公司、安普德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秀田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但通过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赵秀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赵秀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4)魏建斌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职于珠海翔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海信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兼中国区总裁,江苏省政协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副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建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6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还通过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魏建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魏建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5)曾小燕女士:中国国籍,1982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职于苏州华成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被评为“苏州吴中区委系统先进工作者”、“新财富金牌基金经理”、“上市公司最佳董监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小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9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2%,还通过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曾小燕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曾小燕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6)王旭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职于鼎汇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御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会计学院校外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还通过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旭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王旭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章忠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3年8月至今历任南京工程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师、室主任、党总支书记、科学技术处处长、院长、党委书记、教授。于2007年12月至2013年11月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江苏先进结构材料与应用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热处理理事会,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应用本科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教学分会副主任委员,江苏机械工程学院工业炉专委会理事长,江苏省冶金行业协会金属材料分会副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章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章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王章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2)宋利国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信证券天津营业部、天津产权交易所、安徽安泰律师事务所、中国宝安国际、香港恒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陈尚律师行(香港)、丹浩国际律师事务所(香港)。现任众达安律师事务所(香港)顾问律师,目前兼任安徽大学法学院客座副教授,奇瑞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际贸易经济仲裁委员会委员仲裁员,海峡两岸仲裁中心仲裁员、厦门仲裁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利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宋利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林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林树先生:中国籍,1978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11月至今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目前兼任江苏苏宁“电竞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林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0-027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0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力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控股股东提名马力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提名人具备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资格。

上述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 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 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2月28日

附: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马力强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职于苏州大联电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苏州金盛纸业业有限公司、东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第一事业部总经理,珠海超毅副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力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股,还通过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力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马力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马力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0-028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20年3月20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召集

3.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3月20日(星期日)下午2时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3月19日(星期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0日上午10: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3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时间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00.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袁永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袁永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赵秀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单建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选举曾小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选举王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王章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宋利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林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关于选举马力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6名非独立董事,议案2选举3名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表决将分别进行,逐项表决。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持有的选举票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地点

1.本次会议的召开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股东大会公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可投票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1 | 选举袁永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2 | 选举袁永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3 | 选举赵秀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4 | 选举单建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5 | 选举曾小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6 | 选举王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01 | 选举王章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宋利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林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0 | 关于选举马力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3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苏州市吴中区东山工业园石路山路8号公司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社会公司及机构投资者: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方式请注明“非券”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

2.《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七、其他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曾小燕、李敬璇

联系电话:0512-66320200/传真:0512-66307172

联系地址:苏州吴中区东山工业园石路山路8号

邮政编码:2151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384”,投票简称为“东证1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1.提案2.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的选举票数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其超过该提案所投票的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累积投票票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股份类别 | 候选人姓名 | 投票数 |
|----------|---------------|-----|
| 对候选人A投X票 | X票 | |
| 对候选人B投X票 | X票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厦门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厦门”)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应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应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20年3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规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页自行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本次大会进行表决。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日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投票说明参见附件一)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101 | 选举袁永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2 | 选举袁永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3 | 选举赵秀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4 | 选举单建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5 | 选举曾小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6 | 选举王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201 | 选举王章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202 | 选举宋利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203 | 选举林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300 | 关于选举马力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受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须扫描、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股票代码:000828 股票简称:东莞控股 公告编号:2020-003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主人为公司董事长张庆文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同意董事票